

15-30 药品储存柜 阴凉柜gcp恒温箱

产品名称	15-30 药品储存柜 阴凉柜gcp恒温箱
公司名称	福意联医疗设备有限公司
价格	79800.00/台
规格参数	品牌:福意联 温度:2-48 库存:现货供应
公司地址	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soho909
联系电话	01063331359 13811305872

产品详情

15-30度恒温箱 药品储存柜公司说明：

北京福意电器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恒温保存设备、冷藏设备、冷冻设备的开发与工作。目前广泛应用于石油化工、钢铁冶金、机械、水利电力、基建、科学研究及大专院校教学等领域，并得到了广大用户的信赖与优良。公司自成立以来以现代化管理理念为根本，以雄厚的力量为后盾，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，以用户满意为准则。传承“以德敬人、以诚立人”的，建立一切以客户的需求为工作目标的经营理念。真诚新老客户前来洽谈业务，交流，增进友谊，我们将竭诚为您售后！

药物恒温保存箱，主要用于药品或者药物在2-8 \20 \25 （低温-20 ）等温度段的或者温度点的恒温保存，福意联在临床也有很多年的历史，一直以来，以诚信树立，以质量打造市场，以售后赢得客户。与药明康德、恒瑞医药、泰格医药、复星医药等CRO公司或者药厂都有着的合作,您前来咨询.

15-30度恒温箱 药品储存柜：本产品是的智能恒温冷藏设备，它由由制冷和恒温系统，控制系统，空气循环系统，和传感器系统等构成，放入物品前，通过控制面板设置温度，制冷或恒温系统工作，空气循环系统保持箱内空气流动，温度传感器检测箱内温度，到达设定温度时，控制系统保持箱内温度，以实现物品储存温度的要求；在使用之前，可以先空柜运行一小时以后，再将物品装入箱内储藏，以保证储存物品的安全性。本实用结构合理，使用方便，可调可控。（根据机型选配）

15-30度恒温箱 药品储存柜参数：

【产品型号】 FYL-YS-150L

【容积】 150L

【温度范围】 2~48 （温度每度可调）

【额定电压】 AC220V

【额定频率】 50Hz

【外形尺寸】 595 × 570 × 865mm

【商品重量】 47kg

【气候类型】 N.SN

【制冷剂用量】 R600a(36g)

【额定输入功率】 100W

- 1、产品结构为立式箱体。主体分为四部分：电气控制系统，制冷系统、制热系统、显示系统。
- 2、箱体内部采用高密度聚氨酯整体发泡，具有重量轻、保温性能好等特点。
- 3、适合高温高湿地区，外门防凝露的应用，85%湿度无凝露。
- 4、智能电脑温度控制器，数码显示、控温精度高。具有高低温报警、温感器故障报警和安全锁功能，防止出现意外。
- 5、温感探头，自动显示箱体内部温度，便于随时观察箱体内温度变化。
- 6、采用新型风道设计，多孔入风使箱体内温度更均匀。温度偏差范围小。
- 7、制冷系统与制热系统匹配合理，采用强制空气循环，确保箱体内整体恒温无死角。降温或制热速度快，设定的温度在短时间里，即可达到设置温度要求。
- 8、使用三层高强度中空玻璃，中间层为真空处理，保温效果好，透明度高，便于随时观察箱体内部存放的物品。
- 9、采用新型全封闭压缩机，运转平衡，噪音低，使用寿命长。
- 10、此产品为嵌入式恒温箱，可将产品直接嵌入在壁橱或墙壁中，不占用多余空间。
- 11、箱体采用优良钢板，经防腐化喷涂工艺，表面色泽柔和，内部隔层可任意放宽和缩小，便于存放不同物品。箱体内部具备照明设施，方便夜间观察储存的物品。

产品配置清单

- 1、说明书1本
- 2、保修卡1张

3、合格证1张

4、搁架3个

5、钥匙1把

多种型号可供选择：FYL-YS-50LK/FYL-YS-100L/FYL-YS-138L/FYL-YS-150L/FYL-YS-230L/FYL-YS-310L/FYL-YS-280L/FYL-YS-430L/FYL-YS-151L/FYL-YS-281L/FYL-YS-431L/FYL-YS-828L/FYL-YS-1028L/FYL-YS-30L/FYL-YS-45L/FYL-YS-60L/FYL-YS-18A/FYL-YS-108L/FYL-YS-158L/FYL-YS-178L/FYL-YS-258L/FYL-YS-50LL/FYL-YS-100LL/FYL-YS-66L/FYL-YS-88L/FYL-YS-100E/FYL-YS-128 /FYL-YS-100L /FYL-YS-138L。

15-30度恒温箱 药品储存柜售后：

福意联本着“客户至上，优良”的售后，为客户提供优良、耐用、美观的恒温设备，确保产品性能稳定及设备的寿命出客户的期望。以助客户提升，降低成本，增加市场竞争力。我们真诚感谢您选择本公司的产品和售后，客户的满意是我们售后的，愿与您携手共创辉煌。

15-30度恒温箱 药品储存柜相关：

《药物临床试验质量管理规范》是由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布的法规。GCP不但适用于承担各期（I--IV期）临床试验的人员（包括医院管理人员、伦理委员会成员、各研究域专家、教授、医师、药师、护理人员及实验室人员），同时也适用于药品监督管理人员、制药企业临床研究员及相关人员。